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（现场结合通讯表决）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京蓝科技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 16: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杨仁贵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现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作如下调整：

| 调整前 | 调整后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主任委员：朱江 委员：石英、阎涛 | 主任委员：聂兴凯 委员：石英、阎涛 |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京蓝沐禾（中卫）灌溉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蓝沐禾”）拟以自有资金 5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京蓝沐禾（中卫）灌溉服务有限公司，主要从事灌溉服务、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

筑、园林绿化工程、农村土地整理服务等业务。（拟设立公司名称及其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）

投资完成后，京蓝沐禾持有该公司 100%的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对外投资公告（一）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京蓝环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0,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京蓝环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，主要从事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、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；生态修复、环境治理、生态环保产品的开发与应用（不含限制项目）等业务。（拟设立公司名称及其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）

投资完成后，京蓝科技持有该公司 100%的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对外投资公告（二）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公司京蓝能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下属公司京蓝能技术有限公司业务拓展需要，公司拟为其向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、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、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 5 亿元（含 5 亿元），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（含 5 年），以银行或其他机构最终批复为准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为下属公司京蓝能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业务拓展需要，公司拟为其向银行或其他机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、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、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（含 15 亿元），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（含 5 年），以银行或其他机构最终批复为准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为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(六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审议的《关于为下属公司京蓝能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为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